

自來水管承裝技工考驗合格證書收費標準修正 條文

第一條 本標準依規費法第七條及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。

第二條 自來水管承裝技工考驗合格者，應繳納證書費每張新臺幣三百元後始發給合格證書；申請補發或換發合格證書者，亦同。

第三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。